



证券代码：300242

证券简称：明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5-075

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预披露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周建林先生提交的《关于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。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提议及承诺的主要内容

鉴于公司目前资本公积金余额较高且股本规模相对较小，结合公司的成长性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为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周建林先生提议如下：

1、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87,148,441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，共计转增 130,722,661 股。本次转增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217,871,102 股；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进行现金分红。

2、周建林先生承诺在公司有关董事会、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上述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上述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意见及承诺

公司董事会收到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周建林先生提交的《关于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后，就上述预案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征询了公司全体董事，公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：该预

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全体董事均承诺：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。

三、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理由

公司目前资本公积金余额较高且股本规模相对较小，结合公司的成长性和业务发展需要，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公司拟以目前总股本 87,148,44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15 股。

四、本次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前后 6 个月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情况

截至本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前 6 个月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减持公司股票。

除公司在 2015 年 2 月 12 日披露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5）外，截至本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日，公司未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 6 个月内有减持的意向的通知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在该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作出的提议，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，方能确定最终的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7 月 14 日